

证券代码：871312

证券简称：新剑传动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单新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汇报公司经营管理层2022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及摘要，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8,010,836.9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172,281.92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00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2022 年公司股东单新平、上海新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借款，期限是一年。现因借款到期，2023 年需再续借一年。

上海新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新剑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用于办公，2022 年收取租金为 440,014.68 元，2023 年拟继续出租，租金预计为 440,014.68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关联董事单新平、单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优先股股东派发 2022 年度优先股股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 (<http://www.neeq.com.cn/>) 《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公告》(新剑优 1)(公告编号：2023-006 号) 《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公告》(新剑优 2)(公告编号：2023-007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http://www.neeq.com.cn/>）《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提名单新平、单晨、单作飞、严作海、陈世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以上董事均为连任，不存在董事变更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剑机电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